电气工程学院2026年转专业工作实施细则

为充分调动学生学习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发挥每个学生的潜质和特长，尽可能满足学生成才需要，根据《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学分制学籍管理规定（修订）》（成技院发〔2025〕28号）、《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转专业实施细则（试行）》（成技院发〔2025〕30号）文件精神，我院现将今年转专业工作有关事项安排如下:

一、接收对象

1.2025年9月入学的三年制全日制专科学生（降一年级学习）。

2.2026年9月入学的三年制全日制专科学生。

二、申请条件

符合《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学生学分制学籍管理规定（修订）》（成技院发〔2025〕28号）、《成都工贸职业技术学院学生转专业实施细则（试行）》（成技院发〔2025〕30号）中关于申请转专业条件方面的规定。

1.对拟转入专业有明确的学习意愿和职业规划，具备一定的学习能力及适应专业学习的基础;

2.身体健康，体检结果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及有关补充规定。鉴于专业特性，不能准确识别红、黄、绿、蓝、紫各种颜色中任何一种颜色的导线的（色盲、色弱）学生，在申报时不建议选择电气自动化技术、工业互联网应用、工业机器人技术、机电一体化技术、具身智

能机器人技术专业。

三、接收专业与计划人数

序号	专业名称	年级	学制	计划接收人数	备注
1	电气自动化技术	2026 级 2025 级	三年	2 人	
2	工业互联网应用	2026 级 2025 级	三年	6 人	
3	具身智能机器人技术	2026 级 2025 级	三年	2 人	
4	工业机器人技术	2026 级 2025 级	三年	5 人	
5	机电一体化技术	2026 级 2025 级	三年	4 人	
合计				19 人	

四、考核组织与管理

（一）考核形式

采用“笔试+面试”相结合的综合考核方式，其中笔试成绩占总成绩的 50%，面试成绩占总成绩的 50%，两项成绩均按百分制计算。

1.笔试：采取集中闭卷考试形式，考试时间 60 分钟，由考核小组统一命题、统一组织考试及阅卷，确保考核标准统一。

2.面试：面试采取“个人陈述+现场答辩”形式，每人考核时间 8 分钟（个人陈述 3 分钟，现场答辩 5 分钟），由面试考核组集体评分。

3.进面比例控制：若某专业符合条件的申请人数超过计划接收人数，按笔试成绩从高到低以不超过 2:1 的比例确定

进面人员；若申请人数未超过计划接收人数，所有申请人均进入面试。

（二）考核内容

1.笔试内容

以《四川省普通高校招生职业技能考试大纲电子信息类(2023 年版)》为核心依据，结合我院各专业人才培养要求细化考试范围:

公共基础模块（30 分）：数学（函数、电路数学基础）、计算机基础;

专业基础模块（70 分）：电子电路基础（30 分）、数字电子技术（20 分）、单片机原理入门（20 分）。侧重考查学生的基础理论掌握程度及知识应用潜力，试题难度控制在“易:中:难=4:4:2”。

大纲查阅方式:

《关于公布四川省普通高校招生职业技能考试大纲的通知》（05 电子信息类）:
https://www.sceea.cn/Html/202309/Newsdetail_3385_2.htm

《四川省普通高校招生职业技能考试大纲电子信息类(2023 年版)》:
https://www.sceea.cn/Upload/file/20230928/20230928150714_9106.pdf

2.面试内容

面试主要范围：道德品质、文化品质、人际交往和创新意识等方面。

（三）录取办法

1.资格初审：学生科会同原专业辅导员核查申请材料，重点审核成绩记录、纪律处分等情况，形成资格初审合格名单；

2.成绩筛选：任一科目零分直接淘汰；

3.专业排序：按各专业计划接收人数，以总成绩从高到低确定拟录取名单；总成绩并列时，依次比较笔试成绩、加试面试成绩得分；

4.公示审批：拟录取名单公示 2 个工作日无异议后，报学校教务处审核，审核通过后由学校统一发文公布录取结果。

（四）转入学生的学习安排和学分认定

1.学生转入前获得的公共基础课学分可置换转入后对应课程学分，已获得的其他课程学分经转入专业认定后可置换同类课程学分。

2.学生转入前未获得的课程学分，应在转入后专业课程范围内申请重修或补修，以获得转入后专业毕业最低规定学分要求。

五、工作流程与时间节点

（一）报名时间

2026 年 11 月 27 日前，拟转专业学生向本学院递交转专业申请表和相关证明材料。

（二）资格审核

2026 年 12 月 3 日，学院负责对拟转学生进行资格审核，将符合条件的学生名单在本学院网站予以公布。

（三）转入考核

专业名称	考核时间	考核地点	备注

电气自动化技术 工业互联网应用 具身智能机器人技术 工业机器人技术 机电一体化技术	笔试时间： 12 月 4 日 周五 9：00-10：00 面试时间： 12 月 4 日 周五 14：00-17：00	综合楼 B501（根据转专业实际人数调整地点）	

（四） 考核成绩与拟录取结果公示

公示形式：12 月 4 日在电气工程学院公示栏公示，公示时间：12 月 4 日-12 月 7 日，公示无异议后 12 月 9 日报教务处。

六、联系方式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地点	备注
黄老师	61835098	郫都校区综合楼 A510	工作时间：8：30-12：00；14：00-17：00

七、其他事宜

转专业工作小组成员中有直系亲属或利益相关人员递交转专业申请的应主动申请回避，有非直系亲属等递交申请的要主动报备。

学生对转专业工作有意见、建议或申诉、举报，应在公示期内以书面材料先向学院转专业工作小组实名反映，学院将及时查证、核实并公示具体处理结果。

对在转专业过程中有弄虚作假等行为的学生，一经查实，取消转入资格。

本次转专业工作为一次性选拔，不进行专业调剂。

监督电话：61835171　投诉邮箱：qindu@cdgmxy.edu.cn

电气工程学院

2026 年 11 月